马克思主义学院2018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根据教育部和《北京工商大学 2018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等相关文件的要求，结合学院实际，经讨论研究制定马克思主义学院2018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复试组织管理

（一）学院成立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

遵循学校党委和纪委办对招生工作的要求，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院长担任，副组长由主管研究生教学的副院长担任，副组长为直接负责人，对本学院的复试结果负责。领导小组成员由学科负责人、研究生导师、专业教师构成。领导小组的职责为：

1.制定本学院复试录取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

2.指导复试小组并进行巡视工作；

3.进行复试人员的政策、业务、纪律等方面的培训；

4.承担复试的安全保密工作；

5.指导本学院开展考生资格审查、调剂、复试以及试题命题和阅卷工作，监督本学院复试成绩的统计、公布和上报。

（二）复试小组

学院按学科成立复试小组，学科负责人担任复试小组组长，成员由学科负责人推选责任心强、学术水平高、品行端正、严谨求实、办事公正、无直系亲属报考的教师组成。

复试小组工作基本规范：

1.复试小组成员须接受政策、业务、纪律等方面的培训；

2.复试小组在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指导下具体实施面试和实践能力等考核；

3.复试小组面试前须召开会议，确定本专业考生面试和实践能力考核的评分标准、程序；

4.采取现场抽签的方式确定复试教师；

5.复试小组成员须现场独立评分，避免对面试考生回答情况做任何引导性评价；

6.复试小组成员要配带工作证上岗，注重礼仪规范，尊重考生；不得迟到、早退；面试期间，禁止做与面试无关的事情，小组组长负责面试考场纪律；

7.复试小组应对每位考生的作答情况进行现场记录，并妥存备查，按时完成复试工作，面试工作结束后一小时内将面试成绩报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二、复试工作安排

（一） 公布复试录取工作办法

3 月 23 日，在学院网站 http://marxism.btbu.edu.cn/向考生公布复试录取工作办法。

复试考生范围包括第一志愿报考北京工商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的上线考生和已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的调剂系统提交调剂申请，并在规定时间内回复确认的上线考生。复试最低分数参照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初试成绩要求规定的分数线。

（二）调剂政策

1、调剂要求

（1）考生拟调入专业与调出专业必须是统考科目相同的同一或相近专业。

（2）只招收初试外国语为英语的考生调剂，不接收非英语考生和单考考生的调剂申请。

（3）优先接收第一志愿报考我院相同或相近专业的考生调剂。

2、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只在专业学位各领域进行调剂。

3、有意愿调剂的非第一志愿考生请进入北京工商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系统，根据准考证号和身份证号登陆，网页信息填写完整后提交调剂申请,不用寄送调剂材料到北京工商大学。有关调剂要求和复试通知以马克思主义学院安排为准。

最后调剂名单以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发出的调剂通知并收到回复为准。

（三） 复试比例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专业和思想政治教育专业均按照 1:1.2-2 的比例确定复试资格。

（四）复试方式和内容

1. 笔试部分

笔试为专业课测试，笔试满分为 100 分，考试时间 120 分钟。对同等学力考生须加试至少两门不同于初试科目的本科主干课程，考试时间 180 分钟，满分 100 分。

2.面试部分

1.面试小组综合考察学生的专业课知识、相关背景情况及个人综合素质，并对每名考生分别打分。

2.面试考察的内容包括全面考核考生对本学科理论知识的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学科领域发展的潜力；外语听说能力；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专业以外的学习、实践、工作表现等情况；心理健康情况；人文素养、举止、表达和礼仪等。

3.面试考察考生的专业综合素质、外语口语及听力等，面试满分为 100 分，每位考生的面试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

（五）复试资格审查工作流程和办法

1.学院在网上发布资格审查的通知，通知第一志愿考生在规定的时间、地点接受复试资格审查；

2.学院检查考生本人及相关的证件材料与考生网报信息是否一致，并仔细核对考生证件原件，对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即按有关规定取消其复试资格；

3.材料检查合格后，向学院缴纳复试费100元，并在资格审查清单上签字；

4.向资格审查通过的学生发放复试通知书和体检表；

5.在网上公布体检医院的信息，叮嘱学生及时返回体检表。

6.考生资格审查无误后方可进行复试，学院并将考生的身份证复印件、学生证复印件、学历证书复印件、学位证书分类整理，并妥存备查。

7.学院将考生的身份证复印件、学生证复印件、学历证书复印件、学位证书分类整理，并妥存备查。另外，申请调剂的学生需带签好名的调剂申请表及成绩单打印件。

考生须携带证件及材料：

1.有效的二代身份证及复印件2份（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需复印在同一页面上）

2.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应届生，如果是调剂生再应提供大学期间成绩单原件）

3.最后学历、学位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往届生）

4.政审表（信息完整有照片，并按要求盖章）

5.体检表（在照片上盖学院章后返给考生）

所有打印、复印的纸张均为A4纸。资格审查无误的考生领取由学院盖章的复试通知书 。

定向或委托培养的应届本科毕业生报考硕士研究生，须提供原定向、委培单位准予继续脱产攻读硕士研究生的证明原件。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的考生还需提交经省教育行政部门民教处（高教处）审查盖章的一份“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在职考生需所在单位审批同意盖章）。

“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的考生需再审核服役部队签发的“入伍批准书”“退出现役证”，并提交复印件。

按照教财[2009] 5号文件规定，在进行资格审查时需交100元复试费。学院将复试费收齐后将名单和复试费一并交财务处。

（六）复试成绩评定和计算方法及初试复试成绩的权重分配

考生的录取以最终成绩为准，按照“各专业优先录取第一志愿考生，优先调剂报考本校的第一志愿考生，优先调剂本校考生，同一批次按照最终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的原则进行录取。

考生最终成绩为统考初试成绩与复试成绩的加权总和。

1.总成绩＝70%（初试成绩/5）+30%复试成绩

2.复试成绩=专业笔试成绩×50%+面试成绩×50%

3.面试成绩＝综合素质（满分 70 分）+外语（满分 30 分）

面试成绩为复试小组各成员的打分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后取的平均值。

复试成绩不合格者（60 分以下），不予录取；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及体检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同等学力考生加试的两门课程的成绩不计入复试成绩，但考试成绩有不合格者（60 分以下）不予录取。

三．成绩和录取信息的发布

1. 复试结束后，学院在学院网站公示各专业考生成绩，包括考生姓名、考生编号、初试成绩、复试成绩、总成绩等信息，对专项计划、享受初试加分或照顾政策的拟录取考生进行说明。

2.学校研究生院在学校网站公示各专业拟录取考生名单，名单包括考生姓名、考生编号、初试成绩、复试成绩、总成绩等信息，并对专项计划、享受初试加分或照顾政策的拟录取考生进行说明。拟录取名单公示时间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

3.学校不开展破格复试录取工作。

4.所有信息发布，按照学校统一要求，注意保护学生隐私。

四．复试的监督和复议

1.学院面试环节实行全程监督制度，监督电话 010-68984598。复试过程中的笔试和面试均须在有监控摄像头的教室内进行；

2.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及时处理复试中出现的争议，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本学院考试的复试结果负责，考生质疑录取结果时，负责向考生做出必要的解释。

五．联系方式

办公地址：北京海淀区阜成路 11 号北京工商大学东校区 1 号楼 225 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68984598；

学院招生网址：http://marxism.btbu.edu.cn/

电子邮箱：wangdanjun@btbu.edu.cn

联系人：王老师

本工作方案及实施细则由北京工商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负责解释

北京工商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18 年 3 月 23 日